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衛生局 函

540

南投市祖祠路6巷6號

地址：南投縣南投市復興路6號

承辦人：陳資硯

電話：049-2222473#534

電子信箱：christy0115@ntshb.gov.tw

受文者：南投縣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投衛局醫字第115003201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

主旨：轉知衛生福利部115年9月10日衛部醫字第1151668060號公告預告「行政院衛生署再生資源再生利用管理辦法」修正草案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衛生福利部115年9月10日衛部醫字第1151668060A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衛生福利部預告修正「行政院衛生署再生資源再生利用管理辦法」，並將名稱修正為「衛生福利部再生資源再生利用管理辦法」。如對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，請貴院依公告事項第四點辦理。
- 三、旨揭草案內容，請逕至衛生福利部網站「衛生福利法規檢索系統」（網址：<https://mohwlaw.mohw.gov.tw>）之「法規草案」網頁下載。
- 四、檢附衛生福利部公告及修正草案總說明各1份。
- 五、副本抄送南投縣醫師公會、南投縣西醫診所協會、南投縣中醫醫師公會、南投縣牙醫師公會，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南投醫院、衛生福利部草屯療養院、埔基醫療財團法人埔里基督教醫院、臺中榮民總醫院埔里分院、佑民醫療社團法人佑民醫院、竹山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竹山秀傳醫院、彰化基督教醫療財團法人南投基督教醫院、東華醫院、曾漢棋綜合醫院、惠和醫院

副本：南投縣醫師公會、南投縣西醫診所協會、南投縣中醫醫師公會、南投縣牙醫師公會（均含附件）

局長陳南松